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僅供識別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銷售貨物	4	5,050,874	6,045,608
銷貨成本		<u>(5,265,069)</u>	<u>(5,183,066)</u>
毛利／(毛損)		(214,195)	862,5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00,863	56,88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0,462)	(329,914)
行政費用		(263,624)	(180,700)
其他支出		(616,411)	(149,890)
財務成本	5	(350,049)	(296,415)
應佔共同控制公司虧損		—	(1,32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22,647)</u>	<u>(2,074)</u>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6	(1,526,525)	(40,892)
所得稅支出	7	<u>(121,246)</u>	<u>(20,586)</u>
持續經營業務的本期間虧損		<u>(1,647,771)</u>	<u>(61,478)</u>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期間虧損	8	(2,377)	(78,268)
本期間虧損		(1,650,148)	(139,74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149,376</u>	<u>—</u>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1,500,772)</u>	<u>(139,74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65,676)	(98,567)
非控股權益		<u>(84,472)</u>	<u>(41,179)</u>
		<u>(1,650,148)</u>	<u>(139,746)</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32,565)	(98,567)
非控股權益		<u>(68,207)</u>	<u>(41,179)</u>
		<u>(1,500,772)</u>	<u>(139,746)</u>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			
— 本期間虧損	10	<u>(47.98) 港仙</u>	<u>(3.02)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u>(47.94) 港仙</u>	<u>(1.56) 港仙</u>
攤薄			
— 本期間虧損	10	<u>(47.98) 港仙</u>	<u>(3.02) 港仙</u>
— 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u>(47.94) 港仙</u>	<u>(1.56) 港仙</u>

本期間擬派股息的詳情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內披露。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81,666	13,169,329
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665,019	687,19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已付按金與土地租約預付款項		228,127	399,807
商譽		348,428	348,428
無形資產		28,021	29,079
遞延稅項資產		95,409	91,11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63,300	85,947
應收貿易賬款 — 非即期		—	168,090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4,009,970</u>	<u>14,978,986</u>
流動資產			
存貨		4,174,665	3,645,280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1	1,571,682	1,577,2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77,969	1,288,18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50,120	134,98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34,457	34,079
可退回稅項		9,193	9,080
已抵押存款		192,303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43,013	1,266,470
流動資產總值		<u>9,553,402</u>	<u>7,955,34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639,326	1,300,9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028,509	915,405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4,425,674	3,403,591
有擔保債券		42,291	—
認沽期權		—	868,795
應付稅項		111,273	90,823
流動負債總值		<u>8,247,073</u>	<u>6,579,531</u>
流動資產淨值		<u>1,306,329</u>	<u>1,375,81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5,316,299</u>	<u>16,354,803</u>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5,181,065	4,762,988
有擔保債券		—	44,076
衍生金融工具		8,036	8,353
遞延稅項負債		311,759	268,118
遞延收入		74,881	33,092
		<u>5,575,741</u>	<u>5,116,627</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5,575,741</u>	<u>5,116,627</u>
資產淨值		<u>9,740,558</u>	<u>11,238,17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326,349	326,349
儲備		8,498,231	9,343,820
		<u>8,824,580</u>	<u>9,670,169</u>
非控股權益		915,978	1,568,007
權益總值		<u>9,740,558</u>	<u>11,238,176</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授權刊發。

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五月四日根據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1座1104室。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以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本期間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能遵照一筆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250,000,000港元)的長期銀行貸款(「首筆貸款」)、另一筆人民幣200,000,000元(相等於250,000,000港元)的短期銀行貸款(「第二筆貸款」)及另一筆10,000,000美元(相等於77,500,000港元)的短期銀行貸款(「第三筆貸款」)的若干財務契諾。違反首筆貸款及第二筆貸款的契諾觸發另外兩筆短期銀行貸款本金總額人民幣380,000,000元(相等於475,000,000港元)(「第四筆貸款」)的交叉違約條文。於呈報期末，首筆貸款、第二筆貸款、第三筆貸款及第四筆貸款全部分類為短期銀行貸款。於呈報期末後，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本集團已全數償還首筆貸款，而相關貸款協議已自此予以終止。就第二筆貸款而言，本集團已取得銀行放寬及調整已違反的財務契諾的書面確認。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已終止重大違反首筆貸款及第二筆貸款的相關貸款協議，故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終止違反第四筆貸款的交叉違約條文。

董事認為本集團未能遵照該等契諾將不會導致本集團出現任何流動資金問題，而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因此，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本集團已就本期間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政府貸款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 過渡性指引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的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除下文所詳述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的年度改進的影響外，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此等財務報表內應用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項目分組。在未來某段時間(例如對沖投資淨額的收益淨額、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損益淨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的項目現須與不得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盈虧及重估土地及樓宇)獨立呈列。該等修訂僅將影響呈列方式，並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有關抵銷的權利及相關安排(例如抵押品安排)的資料。披露將為使用者提供對評估淨額結算安排對實體財務狀況的影響的有用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抵銷的所有已確認金融工具須作出新披露。該等披露亦應用於確認受可強制執行主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金融工具，無論是否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抵銷。修訂本僅影響披露事項，而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構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適用於所有實體(包括特殊目的實體)的單一控制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舊有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的部分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2號綜合 — 特殊目的實體。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改變控制權的定義，指出當投資者因參與被投資者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被投資方行使其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投資者控制被投資者。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控制權的定義，必須滿足全部三項條件，包括：(a)投資者可對被投資者行使權力；(b)投資者因參與被投資者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c)投資者有能力對被投資者行使其權力以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持有投資的綜合入賬並無影響。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當中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釐清有關各可呈報分部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部資料的規定，以進一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中的規定保持一致。僅於可呈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會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及於實體的上一份全年綜合財務報表就該可呈報分部披露的總額出現重大變動時，方須披露該可呈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由於已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分部資產總值，故本集團須提供此披露。因此，本集團現亦包括分部資產總值及分部負債總額的披露，原因是此等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

本集團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備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備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 投資實體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 就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披露的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衍生工具的更替及對沖會計處理的延續的修訂 ¹ 徵費 ¹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管理層現正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作出評估。目前，本公司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於本期間前，本集團劃分兩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即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澱粉、玉米蛋白粉及玉米油等玉米提煉產品），以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甜味劑、生物化工醇及氨基酸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於本期間，由於若干從事玉米提煉產品分部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分部的附屬公司的合併，本集團採納下列可呈報營運分部，以更佳地分配本集團的資源及評估不同營運分部的表現：

- (a) 氨基酸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賴氨酸、蘇氨酸及色氨酸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
- (b) 生物化工醇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生物化工醇、氫及氨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及
- (c) 玉米甜味劑分部從事生產及銷售葡萄糖、麥芽糖及葡聚糖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

三個營運分部均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的業務單位的營運業績，以便對本集團的資源分配及不同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按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乃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基準。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者貫徹一致，惟有關計量並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政府補助及公司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乃參考按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及中國內地以外地區的客戶。地區資料為本集團報告其分部資料的另一基礎。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公佈其董事會決定退出牛肉零售業務。因此，牛肉零售業務乃視作已終止經營業務，並不再計入分部資料。

(a) 營運分部資料

	氨基酸		生物化工醇		玉米甜味劑		抵銷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外界客戶	3,109,628	3,826,693	181,216	305,994	1,760,030	1,912,921	—	—	5,050,874	6,045,608
分部間	—	109,804	443,600	441,331	335,291	347,825	(778,891)	(898,960)	—	—
總收益	3,109,628	3,936,497	624,816	747,325	2,095,321	2,260,746	(778,891)	(898,960)	5,050,874	6,045,608
分部業績	(210,260)	439,127	(1,077,894)	(94,571)	(59,780)	14,521	—	—	(1,347,934)	359,077
銀行利息收入									2,055	2,764
行使認沽期權的收益									187,500	—
未分配收益									111,308	54,119
未分配費用									(129,405)	(160,437)
財務成本									(350,049)	(296,415)
除稅前虧損									(1,526,525)	(40,892)
所得稅支出									(121,246)	(20,586)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2,377)	(78,268)
本期間虧損									(1,650,148)	(139,746)

	氨基酸		生物化工醇		玉米甜味劑		總計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u>9,842,078</u>	<u>9,920,058</u>	<u>11,018,580</u>	<u>12,428,883</u>	<u>5,132,682</u>	<u>4,524,040</u>	<u>25,993,340</u>	<u>26,872,981</u>
對賬：								
分部間應收款項對銷							(4,573,340)	(5,211,80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已抵押存款							1,943,013	1,266,470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 的資產							192,303	—
							<u>8,056</u>	<u>6,685</u>
資產總值							<u>23,563,372</u>	<u>22,934,334</u>
分部負債	<u>5,472,244</u>	<u>5,406,942</u>	<u>1,627,647</u>	<u>2,118,461</u>	<u>1,636,850</u>	<u>1,158,577</u>	<u>8,736,741</u>	<u>8,683,980</u>
對賬：								
分部間應付款項對銷							(4,573,340)	(5,211,802)
計息銀行借貸							9,606,739	8,166,580
企業及未分配負債							51,500	56,238
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 的負債							1,174	1,162
負債總值							<u>13,822,814</u>	<u>11,696,158</u>

(b) 地區資料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外界客戶	<u>3,813,629</u>	<u>4,500,267</u>	<u>1,237,245</u>	<u>1,545,341</u>	<u>5,050,874</u>	<u>6,045,608</u>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物的發票淨值(已扣除退貨及買賣折扣)。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055	2,764
銷售碎料及原料	23,004	22,674
政府補助*	12,640	4,815
其他	3,459	2,279
	<u>41,158</u>	<u>32,532</u>
收益		
行使認沽期權的收益	187,500	—
出售預付地價的收益	54,792	—
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 衍生金融工具	317	—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738	—
— 有擔保債券	2,331	—
— 長期應收款項	14,027	—
於共同控制公司成為附屬公司時自儲備重新分類為滙兌差額	—	12,582
投資於共同控制公司的公允值虧損	—	(1,710)
議價購買時的收益	—	13,479
	<u>300,863</u>	<u>56,883</u>

* 政府補助指對若干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作出有關環境保護、技術創新及改進的獎勵。

5.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304,393	291,006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13,397	9,830
有擔保債券的利息	1,418	23,545
認沽期權的利息	32,991	48,282
減：資本化的利息	(2,150)	(76,248)
	350,049	296,415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4,206,242	3,793,689
行使認沽期權的匯兌虧損	35,714	—
法律費用撥備	2,830	5,998
折舊	402,941	305,024
預付地價及無形資產攤銷	11,756	12,855
公允值虧損／(收益)，淨額：		
— 衍生金融工具	(317)	5,891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	(738)	(749)
— 有擔保債券	(2,331)	7,294
— 長期應收款項	(14,027)	—
於共同控制公司的投資的公允值虧損	—	1,710
應收貿易賬款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60,577)	122,600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	425,371	63,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	581,335	—

[#] 包括在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銷貨成本」內。

7.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	—
即期 — 中國內地：		
所得稅	13,423	54,769
預提所得稅	43,750	—
遞延		
所得稅	23,769	(34,183)
預提所得稅	40,304	—
本期間稅項開支	<u>121,246</u>	<u>20,586</u>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內地所有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均為25% (二零一二年：25%)。

由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止期間，長春大合生物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獲吉林政府批准為高新科技企業。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其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大成糖業公佈其董事會決定退出牛肉零售業務，以減低因中國內地收緊食品安全政策所帶來的品質保證風險，並使其可將資源投放於以玉米為基礎的業務。

本期間，牛肉零售業務的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	3,107
銷售成本	—	(18,374)
其他收入	—	3
銷售及分銷費用	—	(480)
行政費用	(2,377)	(4,632)
其他支出	—	(57,892)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2,377)	(78,268)
所得稅	—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期間虧損	<u>(2,377)</u>	<u>(78,268)</u>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	(17)	4,662
投資活動	—	(1,298)
融資活動	—	(8,713)
現金流出淨額	<u>(17)</u>	<u>(5,349)</u>
每股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	(0.04) 港仙	(1.46) 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攤薄	<u>(0.04) 港仙</u>	<u>(1.46) 港仙</u>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2,377,000) 港元	(78,268,000) 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3,262,868,616	3,262,246,07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0)	<u>3,262,868,616</u>	<u>3,262,246,070</u>

9.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綜合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262,868,616股(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62,246,070股)計算。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產生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33,540	1,691,526
應收票據	312,060	288,330
減值	(173,918)	(234,495)
	<u>1,571,682</u>	<u>1,745,361</u>
已分類 非流動部分	—	(168,090)
流動部分	<u>1,571,682</u>	<u>1,577,271</u>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90日的信貸期，而部分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且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主要客戶則獲授18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的應收賬款。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分散在眾多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項目。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債務人訂立和解協議，以重整本集團未償還結餘的還款期。因此，該等結餘乃根據經修訂還款期以攤銷成本列賬，並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85,604	548,623
一至兩個月	281,857	371,329
兩至三個月	113,008	171,773
三至六個月	293,431	132,323
六個月以上	397,782	521,313
總計	<u>1,571,682</u>	<u>1,745,361</u>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34,495	55,494
已確認減值虧損	227	186,116
已撥回減值虧損	(64,104)	(7,800)
匯兌調整	3,300	685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3,918</u>	<u>234,495</u>

並無視作將予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並無逾期或減值	880,469	1,091,725
逾期少於一個月	109,357	64,407
逾期一至三個月	184,074	338,362
逾期超過三個月	397,782	250,867
總計	<u>1,571,682</u>	<u>1,745,361</u>

並無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賬款與眾多並無近期欠款記錄的不同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信貸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被視作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857,451	1,300,917
應付票據	781,875*	—
總計	<u>2,639,326</u>	<u>1,300,917</u>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92,303,000 港元的金額已抵押作為根據本集團與銀行訂立的協議發行應付票據的按金。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 30 至 90 日信貸期，惟向農民採購的玉米粒一般以現金結算。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按發單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121,137	708,567
一至兩個月	641,917	265,611
兩至三個月	186,368	153,070
三個月以上	689,904	173,669
總計	<u>2,639,326</u>	<u>1,300,917</u>

13. 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概述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 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00 股) 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3,263,489,164 股(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63,489,164 股) 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	<u>326,349</u>	<u>326,349</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分類為三個主要業務分部，分別為氨基酸、生物化工醇及玉米甜味劑分部)。玉米(作為主要原材料)先以水磨法加工，再進行生化或化學提煉加工成一系列高增值下游產品。

營商環境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儘管美國正逐步恢復經濟增長，但由於若干歐洲國家持續憂困重重及金融危機窒礙新興市場，全球經濟仍難以樂觀。再者，中國內地經濟增長率減慢與經濟形勢複雜，對本集團造成不利市場環境。中國中央政府繼續實施一系列以穩定國內增長為目標的措施及政策。然而，客戶消費力增長減弱及農業產品成本高漲構成的壓力日增，令玉米提煉行業陷入艱苦的營商環境之中。

資訊系統、存貨倉庫及農商區運輸網絡等農業基建進步，令玉米粒的季節性價格波動有所減少。此外，鑒於近年政策採購價格一直上升，玉米農民及貿易商對收成季節兜售農作物的擔憂見緩，預示玉米價格將繼續以相對穩定的速度上揚。

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原材料成本上升，加上政府對食品安全的收緊措施及更嚴格的飼養動物及肉類加工衛生規定均對畜牧業構成壓力，令該等行業百上加斤。此外，二零一三年三月禽流感爆發，更讓該行業進一步受到打擊。

原油價格及本地化工產品自二零一三年第一季起價格不再堅挺。下游業務的各項化工產品耗用量減少、原油價格處於相對低位及生物化工醇產品需要較預期長的時間取得市場接納均使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的生物化工醇業務的業績進一步受壓。

財務表現

玉米提煉行業於過去十年間一直迅速發展，提煉及進一步加工所需的原材料玉米的需求亦一直以出乎意料的地步增長。自二零一零年開始，中國政府已透過實施各項措施及政策減少及停止對玉米提煉的新投資發出許可證，從而降低玉米的需求。

玉米提煉及下游加工的目的性及策略性垂直整合計劃，已在本集團的營運歷史中獲良好實施。自玉米粒提煉的玉米澱粉用作下游產品的主要投入，隨後成為多種下游產品生產過程的其中部分。

由於業內歷年來所建立的產能增加及玉米成本上升，令玉米提煉產品的競爭加劇，過往作為上游產品分部的玉米提煉不再構成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單位。因此，各業務分部已於回顧期間作重新分類。顧及並合併作為初步生產程序的玉米提煉同時為增值下游產品的部分生產程序，本集團已將三大業務分部進一步整合。各業務分部均包含其主要產品系列及於過程中製造的副產品。

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收益：5,1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6,000,000,000 港元))

(毛損：214,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毛利：863,000,000 港元))

(虧損淨額：1,566,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99,000,000 港元))

財務表現倒退主要由於(i)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需求下跌，尤其是本集團的賴氨酸產品銷售受最近新禽流感病毒產生所影響；(ii)售價下跌導致本集團就生物化工醇產品存貨錄得減值虧損；(iii)生物化工醇產品的不利市況導致本集團生物化工醇生產設施錄得減值虧損；及(iv)玉米粒的平均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1%至每公噸約2,509港元(二零一二年：2,257港元)所致。

氨基酸分部

(收益：3,10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4,000,000,000 港元))

(毛利：109,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730,000,000 港元))

氨基酸分部包含賴氨酸、蛋白賴氨酸、蘇氨酸等主要產品系列，以及其他產品 — 變性澱粉及玉米提煉產品。

本期間，該分部之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約24%及85%，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備受擠壓及原材料(玉米)成本上漲所致。

賴氨酸、蛋白賴氨酸、蘇氨酸等氨基酸主要產品的收益及毛利分別約為2,5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200,000,000港元)及約1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5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50%(二零一二年：53%)。

該等主要產品當中，應用作為動物飼料添加劑的賴氨酸產品成為本集團營運的主要貢獻。賴氨酸的平均售價自二零一二年最後一季以來繼續下滑趨勢，導致毛利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約25%。該倒退周期主要歸因於新增產能推出市場及H7N9禽流感爆發的不利影響所致。然而，因動物飼料市場需求穩定增長，銷貨量保持預期增長7%。

儘管產品售價有輕微增長，惟生產成本日增，分部內變性澱粉產品錄得收益約9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68,000,000港元)，惟錄得毛損約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毛利13,000,000港元)。

玉米提煉產品的銷貨量減少約27%，致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7%至約471,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67,000,000港元)。上游玉米提煉產品的毛損及毛損率分別約為5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毛損38,000,000港元)及12%(二零一二年：7%)。

生物化工醇分部

(收益：62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748,000,000 港元))

(毛損：422,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49,000,000 港元))

生物化工醇分部包含二醇類及樹脂醇等生物化工醇、氫氣、液氨，及玉米提煉產品。

生物化工醇分部的玉米提煉並無直接外部銷售玉米澱粉，而其直接加工為生物化工醇分部本身及氨基酸分部所需的中間物葡萄糖。本期間，葡萄糖向氨基酸分部的銷貨量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4%至約98,000公噸(二零一二年：175,000公噸)。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約45%至約24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5,000,000港元)及約58%至約22,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3,000,000港元)。

鑒於設施的利用率降低，玉米提煉產品銷貨量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3%至約39,000公噸(二零一二年：51,000公噸)。本期間，收益減少約24%至約9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9,000,000港元)及毛損減少約31%至約1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7,000,000港元)。毛損率約為19%(二零一二年：21%)。

生物化工醇產品產生收益約7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4,000,000港元)，並帶來毛損約39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5,000,000港元)。有關負面變化乃受生化行業的市場環境強差人意，導致生化產品市價下跌所帶動。化工產品市場售價自二零一三年第二季起大幅下跌，本集團因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就生物化工醇副產品的期末存貨作出額外撥備約334,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58,000,000港元)。因此，本期間此業務錄得毛損率約為502%(二零一二年：46%)。鑒於生物化工醇業務的營運環境充滿挑戰，生物化工醇產品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暫停生產。

液氨為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起推出的新產品。液氨的收益及毛損分別約為208,000,000港元及27,000,000港元。大部分液氨供應予氨基酸分部作生產用途。

玉米甜味劑分部

(收益：2,09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2,261,000,000 港元))

(毛利：98,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181,000,000 港元))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含各種液態及固態甜味劑產品及玉米提煉產品，並主要由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大成糖業集團(「大成糖業」，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經營。

本期間，玉米甜味劑的營商環境因原材料成本上升而受壓。銷貨量較去年同期下跌約6%，而玉米甜味劑分部的收益則減少約7%。自本分部產生的毛利減少至約98,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1,0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約為5%(二零一二年：8%)。

產品系列的綜合業績

本期間，本集團售予外界客戶的產品的綜合收益及毛利／(毛損)分別大幅減少約16%及125%，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下跌及平均已售貨物成本上升所致。本期間的銷貨量、平均售價、已售貨物的平均成本、收益及毛利／(毛損)與去年同期的綜合數字按產品分類概述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產品系列	銷貨量 公噸	平均售價 每公噸港元	已售貨物的 平均成本 每公噸港元	收益 千港元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上游產品	478,250	3,084	3,240	1,475,038	(74,475)
下游產品					
氨基酸	307,430	8,269	7,703	2,542,253	174,061
變性澱粉	22,303	4,300	4,381	95,895	(1,812)
生物化工醇	10,538	7,527	43,778	79,319	(382,004)
液氨	5,279	2,989	4,025	15,781	(5,468)
玉米甜味劑	230,762	3,651	3,324	842,588	75,503
總計				<u>5,050,874</u>	<u>(214,195)</u>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產品系列	銷貨量 公噸	平均售價 每公噸港元	已售貨物的 平均成本 每公噸港元	收益 千港元 (經重列)	毛利／ (毛損) 千港元 (經重列)
上游產品	520,839	3,019	3,176	1,572,370	(81,939)
下游產品					
氨基酸	289,108	11,075	8,029	3,201,799	880,594
變性澱粉	40,242	4,172	3,863	167,902	12,444
生物化工醇	21,944	8,371	12,201	183,702	(84,048)
液氮	—	—	—	—	—
玉米甜味劑	255,711	3,597	3,067	919,835	135,491
總計				<u>6,045,608</u>	<u>862,542</u>

出口銷售

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帶來收益約1,2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00,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24%(二零一二年：26%)，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08,000,000港元或2%。該減少乃由於環球市場放緩所致。

經營開支、財務成本及所得稅支出

儘管本集團的銷貨量下跌約7%，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3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3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9%。然而，有關經營開支佔本集團收益的比率急升至約7.1%(二零一二年：5.5%)，乃由於本集團的收益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6%所致。

行政開支約為264,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6%，有關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的比率增加至約5.2%(二零一二年：3.0%)，乃由於本期間收益減少所致。

本期間的其他經營開支約為61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0,000,000港元)，當中主要涉及法律開支約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000,000港元)包括支付歐洲的侵權訴訟、因研發新賴氨酸產品系列而產生的研究及開發開支約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000,000港元)、就逾期已久的應收貿易賬款而作出約64,000,000港元呆壞賬撥備撥回(二零一二年：呆壞賬撥備179,000,000港元)；匯兌虧損(包括贖回認沽期權的匯兌虧損約36,000,000港元及本期間人民幣升值)約75,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00,000港元)、生物化工醇產品的不利市場情況及有關生物化工醇產品系列的若干生產設施的現值撇減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約581,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公佈並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之公佈，長春大成生物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大成生物科技」)的投資者已按折現行使價行使認沽期權，故錄得行使認沽期權自名義利息收入的收益約188,000,000港元。然而，由於借貸組合擴大、利率上升及就認沽期權計入的名義利息支出33,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8,000,000港元)，故約35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96,000,000港元)的財務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8%。預計二零一三年餘下期間的財務成本壓力依然沉重。

本期間，長春大合生物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大合」)向大成生化科技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支付約750,000,000港元作為股息及約125,000,000港元作為應付股息，產生預提所得稅約44,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同時，為審慎起見，已就有關大合及長春大成實業有限公司的可分派溢利作出額外40,000,000港元遞延稅項撥備。本期間的所得稅總額約為121,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476%。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

本期間，大成糖業錄得虧損約11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1,000,000港元)，致使大成糖業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約達3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0,000,000港元)。

本期間，大成生物科技及長春金寶特生物化工有限公司(「金寶特」)分別錄得溢利約55,000,000港元及虧損約351,000,000港元，分別致使大成生物科技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約達16,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000,000港元)及金寶特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約達6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自當時的非控股股東收購大成生物科技及金寶特的所有股份，而大成生物科技及金寶特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期間，本集團收購長春萬祥玉米油有限公司（「萬祥」，於中國成立的全資外資企業，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玉米油）的控股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的51%，萬祥錄得淨虧損約1,800,000港元，致使萬祥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約達9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借貸淨額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總額增加約1,400,000,000港元至約9,6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000港元）。借貸淨額增加至約7,5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0,000,000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水平增加約869,000,000港元至約2,1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0,000,000港元）。

計息借貸的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約為9,6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00,000,000港元），其中約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餘額約9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則以人民幣（「人民幣」）為單位。本期間的平均利率約為7.3%（二零一二年：7.1%）。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須於一年內、第二至第五年以及五年後全數償還的計息借貸比率分別約為4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約46%（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及約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該變動主要由於須於一年內償還的短期貸款增加約1,000,000,000港元所致。由於現有往來銀行持續支持，預期在獲取持續財務資源方面不會面對重大壓力。

周轉期、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本期間，應收貿易賬款的周轉期延長至約57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日）。同時，由於本集團收緊本期間應付款項的付款速度，故應付賬款周轉期延長至約92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日）。另一方面，本集團的銷貨量下跌7%，拖慢存貨周轉，因而致使存貨周轉期稍微延長至約145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日）。同時，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存貨水平增加至約4,20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0,000,000港元）。

儘管短期計息借貸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1,000,000,000港元，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維持於約1.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及0.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7)的相同水平，此乃由於短期借貸增加被營運現金流量增加抵消所致。此外，由於本期間計息借貸增加，按債務淨額(即計息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間的結餘淨額)相對權益總額(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總和)及相對股東權益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惡化至約7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及約8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另一方面，按(i)計息借貸相對資產總值及(ii)計息借貸相對權益總額計算之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維持於約4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及99%(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鑒於現有往來銀行持續支持，本集團有信心可獲取持續財務資源以撥付其營運所需。

前景

本集團預期，本年度餘下時間將受不利外部經濟狀況所影響，中國的市場環境亦將動盪反覆，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策略，於充滿挑戰的環境中堅守營運。

由於豬肉及其他肉類種類深植於中國飲食文化，預期將推動動物飼料的穩定需求，亦因此推動氨基酸的消耗。中國內地的豬肉產量佔全世界總量的一半。內地人口於二零一二年的豬肉消耗為美國的六倍。賴氨酸將繼續為較理想的飼料添加劑，一般市場共識亦認為中國內地賴氨酸市場於二零一三年將達到不多於10%的增長率。

根據一間美國為基地的機構Transparency Market Research所指，全球賴氨酸市場預期將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八年維持5.8%的年度複合增長率。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所公佈，本集團與Archer Daniels Midland Company於美國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當地為全球牲口產量最大的地區之一)的合作將可使本集團擴展市場範圍至南美洲。本集團將因此能得以深化及多元化其全球賴氨酸的市場滲透。

儘管氨基酸行業市場競爭加劇，銷貨量因應市場需求逐步增長及於業內維持領導地位一直為本集團的優先目標。改善技術知識、生產效率及靈活控制成本於任何時候皆為審慎策略。總年產能達800,000公噸的發酵生產設施為本集團奠定穩固的基礎，以備按市場變動向市場作出回應及供應。

就生物化工醇業務而言，年產能達200,000公噸的生產設施將因正在改善的市場環境恢復運作。然而，興隆山年產能達500,000公噸的生物化工醇生產設施的第二期工程將於二零一三年暫停。

考慮到市場前景挑戰重重，本集團將秉持其於管理財務資源及優化生產營運的審慎策略。設備及設施保養的資本開支將備受控制。其他開支亦將獲嚴格監控及縮減，維持穩固的財務狀況以克服波動的市場環境。

外匯風險

由於大部分業務均在中國進行，且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對不利外匯波動風險，而以港元計值的現金資源充裕，足以償還借貸及用於日後派付股息。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本集團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訂立美元／人民幣貨幣掉期交易合同（「掉期」），原意為對沖債券的匯兌風險。根據掉期，本集團有責任就69,875,776.40美元的本金額按利率8.6%每半年向滙豐銀行支付利息，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為止，以換取就本金額人民幣450,000,000元取得每半年7%的利息直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止，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六日兌換前述69,875,776.40美元為人民幣450,000,000元。董事相信，持有掉期直至到期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除掉期外，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採用任何重大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無任何未平倉重大對沖工具。

侵權訴訟進展

本公司及其三家附屬公司（「有關集團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六日接獲荷蘭海牙法院（「法院」）的法院執達主任送達的傳訊令狀（「令狀」），令狀乃應Ajinomoto Co. Inc. 及 Ajinomoto Eurolysine S.A.S.（「原告人」）的要求而發出，涉及有關集團成員公司涉嫌侵犯專利編號EP 1.664.318（標題為「生產L-氨基酸微生物及生產L-氨基酸的方法(L-amino acid-producing micro-organism and method for producing L-amino acid)」）（「有關專利」）。

根據令狀，原告人要求法院裁定有關集團成員公司已侵權及向有關集團成員公司頒令，以（其中包括）(i)禁止有關集團成員公司就有關專利的荷蘭部分侵權，或在任何情況下參與及／或受惠於有關侵權活動；(ii)禁止有關集團成員公司參與及／或受惠於荷蘭市場的L-賴氨酸商業貿易為期一年；(iii)向原告人的法律顧問提供侵權L-賴氨酸產品所實現的營業額及純利概覽；(iv)要求有關集團成員公司所有註冊辦事處位於荷蘭的買家歸還侵權的L-賴氨酸產

品；(v) 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有關侵權的訊息；(vi) 交出及銷毀在荷蘭貯存的侵權L-賴氨酸產品；(vii) 就不遵守上述任何命令支付每日100,000歐元的罰款；(viii) 支付法律程序的訟費；及(ix) 支付原告人所申索因侵權而享有的純利及其累算利息，或有關集團成員公司所享有的純利或損害(費用將由法院評估)。

上述法律程序已定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進行首日聆訊。原告人亦尋求對上述(i)至(v)及(vii)至(viii)作出若干臨時命令，有關聆訊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舉行。

本集團正在尋求有關上述法律程序的法律意見。根據董事會所知事實及情況，且有待獲得進一步法律意見及對業務及財務影響進行詳細評估，鑒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荷蘭銷售的L-賴氨酸產品約為11,602,000美元，佔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營業額約1%，董事會認為，該法律程序不會對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或經營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其他訴訟方面，董事獲本集團法律顧問建議，表示本集團具充分理據就申索提出抗辯。因此，現時認為毋須就任何侵權賠償作出撥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6,5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深明人力資源乃其成功關鍵。因此，本集團招攬合資格且經驗豐富的人才加盟，冀望加強生產能力及開發嶄新生化產品。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會按表現酌情發放花紅，此乃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亦會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與表現掛鈎的佣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並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投放相當資源於選取及訂立最佳常規。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列明的所有守則條文（「企管守則」）。

根據企管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的高級行政人員，惟劉小明先生現正擔任主席並承擔作為行政總裁的職能。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可確保具有效率及高效能地作出決策及管理監控。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寬鬆，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一直遵守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元剛先生（委員會主席）、陳文漢先生及李德發先生組成。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召開會議，以考慮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及其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閱。

財務資料的全部詳情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globalbiochem.com)。

代表董事會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小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劉小明先生、王桂鳳女士及徐子弋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先生、李元剛先生及李德發先生